

#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浙江·余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5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4
议案三《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5
议案四《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7
议案五《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202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8
议案六《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19
议案七《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0
议案八《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议案》	21
议案九《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2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13: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签到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13:00-13:3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楼会议室（浙江省余姚市朗霞街道朗马路 188 号）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高炎康先生

### 一、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1. 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时递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2.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以及宣布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并同时宣布参加现场会议的其他人员。
3. 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4. 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 二、宣读议案

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202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三、独立董事进行2025年度述职

### 四、审议、表决

1. 对议案进行审议，对股东及股东代表提问进行回答。
2. 股东及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3. 律师与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 五、宣布现场会议结果

1. 会议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六、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1.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2. 根据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数据，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会表决结果。

### 七、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1. 会议主持人宣读会议决议。
2. 律师对股东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3. 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4.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望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会议设会务组，由公司证券部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相关事项的处理。

二、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以及相关人士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特殊情况下，应经会议会务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四、会议召开期间，股东及股东代表如有问题质询，不应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应当先向会议会务组登记并提交问题，由公司统一安排答复。所有问题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公司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股东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在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时不进行发言。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在“回避”栏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本次股东会投票表决结果，在公司未发布公告之前，出席会议的全体人员均负有保密义务。

六、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

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七、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公司相关部门。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一：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召集召开公司股东会并认真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对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履行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积极有效地发挥董事会的作用，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全球经济承压前行，国际政治经济环境不确定性显著增加，国内宏观经济复苏进程面临挑战，行业内卷式竞争持续加剧，叠加国家以旧换新政策影响，空调市场呈现出明显的内外销分化特征。2025 年中国空调产量为 1.95 亿台，同比下降 3.1%，出货量为 1.98 亿台，同比下降 1.2%。内销端，在政策预期与高温天气的双重驱动下，上半年需求保持旺盛；进入下半年后，随着补贴效应逐步减弱，增长势头有所放缓。出口市场则面临海外关税调整与渠道高库存的双重压力，全年走势呈现“前高后低”的格局。公司持续深化核心技术攻关，积极对接市场需求并动态调整发展战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23 亿元，同比下降 3.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 亿元，同比增长 3.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 亿元，同比下降 16.13%；截至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 25.6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了 3.07%；净资产 14.0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了 9.01%，公司经营保持持续稳健。

###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均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不存在连续两次不出席董事会的情况。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其议事规则在重大事项方面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2025 年，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适应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运作要求，对《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并对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了制定、修订与废止。

(一) 董事会相关会议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04-26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5-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06-24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行使优先配售权参与认购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3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07-1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4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08-2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09-08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并修订相关文件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09-2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受让宁波聚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7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10-28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对外捐赠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市值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共 32 个制度，以及废止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主要亲属买卖公司股票事前报备制度》。

## (二)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1.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序号	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1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5-01-22	会议审议通过了《朗迪集团内审部 2024 年第四季度工作汇报》《朗迪集团内审部 2024 年工作总结》
2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5-04-1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初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初稿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04-2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5-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朗迪集团内审部 2025 年第一季度工作汇报》
4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5-08-16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初稿）的议案》《朗迪集团内审部 2025 年第二季度工作汇报》
5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5-10-22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初稿）的议案》《关于变更对参股公司会计核算方法的议案》《朗迪集团内审部 2025 年第三季度工作汇报》

## 2.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序号	召开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1	2025 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5-04-2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朗迪集团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议案》

##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序号	召开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1	2025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5-04-2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	2025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5-07-0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3	2025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09-03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分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并修订相关文件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序号	召开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1	2025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5-04-2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5-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2	2025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5-06-24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行使优先配售权参与认购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3	2025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09-2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受让宁波聚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4	2025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5-12-3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管理层管理公司持有的相关投资产品的议案》

## (三) 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05-27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5-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2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09-24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并修订相关文件的议案》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5-11-18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住所、修订〈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法人治理制度的议案》《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规要求，董事会认真贯彻和执行了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详见《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同时董事会出具了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 (五) 董事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实际薪酬，系依据公司经营业绩、重点任务完成情况以及相关规章制度，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提交董事会通过后，报股东会批准后执行。

###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立足现有产业基础，拟构建“存量市场精耕+新兴市场突破+材料革命引领”的发展格局，致力于成为全球通风系统解决方案领军者，推动企业向科技型制造企业转型升级。

在核心主业领域，公司将持续巩固空调风叶市场优势，加快模块化进程，实现从零部件供应商向模块化系统集成商升级。在新兴产业布局方面，依托现有电机技术积累，与浙江大学开展联合研发，积极推进机器人关节模组产业化，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在产业链延伸布局上，纵向推进核心部件自主化，横向深化功能性复合材料领域拓展；积极推进泰国生产基地建设，优化全球供应链布局，提升国际市场竞争力。

同时，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兼顾短期业绩与长期发展，通过“内生+外延”双轮驱动，密切关注新材料、高端智能制造领域的优质标的，通过产业投资、技术协同等释放投资价值，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长期价值。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鼓励上市公司进行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相关指导意见，鉴于公司 2025 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在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生产运营、未来业务发展以及新业务拓展需要等因素后，为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回馈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支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出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三：

###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 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完成情况，确认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同时，参照公司盈利状况、经营规模及行业薪酬水平，拟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

职务	姓名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董事长	高炎康	25.00
副董事长、总经理	高文铭	100.00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陈海波	70.00
董事	李建平	62.48
董事、副总经理	王伟立	69.22
董事、技术总监	刘新怀	71.69
独立董事	赵平	8.00
独立董事	孙小华	8.00
独立董事	应可慧	8.00
财务总监	鲁亚波	70.00
合计		492.39

####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职务	姓名	基本薪酬（津贴） （含税，万元）	绩效薪酬 （含税，万元）	备注
董事长	高炎康	25	按集团整体业绩挂钩考核奖励	
副董事长、总经理	高文铭	75	按集团整体业绩挂钩考核奖励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陈海波	40	按集团整体业绩挂钩考核奖励	
董事	李建平	40	按集团整体及中山朗迪业绩挂钩考核奖励	
董事、副总经理	王伟立	40	按集团整体及朗迪机电业绩挂钩考核奖励	
董事、技术总监	刘新怀	40	按集团整体及广东朗迪业绩挂钩考核奖励	

职务	姓名	基本薪酬（津贴） （含税，万元）	绩效薪酬 （含税，万元）	备注
独立董事	赵平	8	0	
独立董事	孙小华	8	0	
独立董事	董向阳	8	0	2026年3月任职，按实际任期计算薪酬
独立董事	应可慧	8	0	2026年3月换届离任，按实际任期计算薪酬
财务总监	鲁亚波	40	按集团整体业绩挂钩考核奖励	

备注：

1. 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 8 万元，按月发放。
2. 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不另行发放津贴。
3. 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经营业绩相挂钩，按年度考核后发放。
4. 年度绩效薪酬的核定需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依据，同时预留不低于 10% 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及绩效评价完成后支付，届时将根据实际考核金额进行多退少补。
5.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新任职人员参照同岗位薪酬标准执行。
6. 本方案未尽事宜，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执行。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及董事均回避表决，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四：****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在公司 2025 年的审计工作中，能遵守职业道德，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工作态度积极、认真负责，圆满地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拟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聘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结束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2027 年度  
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贷款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202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六：****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保险。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及董事均回避表决，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七：****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薪酬管理体系，建立和完善激励与约束机制，更好地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八：

## 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库存股应当在三年内按照依法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未按照披露用途转让的，应当在期限届满前注销。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91,900 股股份进行注销，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此次股份注销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暨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九：****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91,900 股库存股予以注销，并将相应地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减少 91,900 股，由 185,651,200 股减至 185,559,300 股；注册资本减少 91,900 元，由 185,651,200 元减至 185,559,300 元。根据上述公司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减少情况，拟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暨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